

〈孟老師〉

作者：亮軒

我們跟孟老師認識得很早。那個時候，五、六歲的姊姊與我，剛剛從大陸來台，父母也才離異，父親沒有辦法照應我們，一上小學，孟老師就是我們的家庭教師了。但是孟老師好像也只教了我們很短的一段時間。

孟老師出身北平師範大學，中文系的，她是山東青島人，北京話裡稍帶一點點山東口音，講話用詞相當典雅，比如說，我邋邋遢遢的，她卻不這麼說，她形容我這一個剛上小學的男孩子是「不修邊幅」，好像還滿欣賞的樣子。她要是反對什麼，總會說這樣不太好那樣不太好，很客氣。她平常總是笑咪咪的，對我們姊弟二人非常有耐性，特別是對我，怎麼頑皮她都和顏悅色，無法想像她發脾氣的模樣。她的穿著打扮明顯的是我們日夕相共的姑媽比不上的，永遠淨潔素雅，合宜合身，一派閨秀風儀。在六十多年前那樣貧窮的年代，她該是很重視外表形象的了。她的年紀，目前推算一下，當時也才二十幾吧？鼻梁高挺，細薄上揚的嘴唇，容長的臉蛋，白白的皮膚，臉上浮著一抹笑意。此刻回顧從前，孟老師應該是位大美人兒。

請這樣高水準的人當我們兩個初小學生的家教，後來想想，的確是割雞用了牛刀，太浪費人才了。是不是有人要為她跟單身的父親製造接近的機會？我們哪裡懂？後來也只能猜猜而已了。她教得如何？為什麼又不是我們姊弟的家教了？我們也一概不知。我只記得她那柔柔的腔調，笑咪咪的一對眼神，坐在榻榻米上，耐心專注的看著我們作功課，興致盎然，好像在欣賞櫥窗裡的珠寶。

過了若干年之後，也不知是何因緣，她跟我們家的姑媽又搭上了交情，我們家裡長年都是姑媽在打理。她偶爾來看看姑媽，也跟著我們叫姑媽而非孫太太。姑媽交遊廣闊，喜歡朋友，當然也很歡迎她來，兩個人有說有笑的。父親常常出國講學，經過多年以後，再回想她來我們家的情況，似乎是從來沒有跟父親照過面，當然更談不上來往。父親單身卻從沒有任何的兩性接觸，連個可疑的對象都沒有，是個守身如玉的男子，我不相信父親跟孟老師會有過什麼不尋常的關係，自然也沒有聽說過這方面的故事。

到了我十幾歲上初中的時候，父親又出國了，這一趟時間要久一點。就在這一段時間裡，有一天，她來找姑媽，跟姑媽說了很久的話才離去，第二天，她居然搬到我們家住了。她就睡在一間三蓆榻榻米的小屋裡。這一處原來是傭人房，我們家裡早沒傭人了，空出來很容易。據姑媽跟我們講，她因為自己的住處修房子，有些不便，暫時的借住一

下，沒有幾天就要搬回去的。

住了大概有幾個月吧？她的人緣很好，至少我們小孩子沒有覺得她礙了什麼事。她跟姑媽家、我們家的幾個孩子都很合得來，常常跟我們講她的家鄉青島的故事，我聽了也很嚮往那個地方。我真到了青島，已經是幾十年後的事，走在乾乾淨淨的街道上，總覺得隨時會遇到一個妙齡少女時代的孟老師。

她也會指導我們的功課，特別是我的。國文科我比較擅長，她就把課本裡文章種種的來歷說給我聽，還舉出一些典故。我用毛筆寫作文的時候，她也借著筆墨來寫寫，一手漂亮的毛筆書法，行雲流水般的在舊報紙上寫下一首首詩詞，又講給我聽，我聽得似懂非懂，大概是情詩吧？她就會說，你長大了就知道了，人間最折磨人的就是這樣的事了，說話時依然笑盈盈的。聽她講課內課外的東西，無疑的比學校的老師高明得多，少年的我依然喜歡孟老師。

她跟姑媽約定該回去住的日子到了，姑媽私下裡老念著，卻不好開口問，好在家裡也不缺房間，便任她住下去，只要在父親回國之前搬走就行，姑媽是這麼想的。

那是在戒嚴的年代，警方隨時都可以查戶口，登堂入室也不一定要事先告知，大概也有抓共諜的意思吧？那是個風聲鶴唳的時代。有一夜，兩三位警察敲門臨檢。時間已很晚了，依今天的標準來看，絕對的已可以坐實到擾民一罪中。但是當時的老百姓也都服服貼貼接受這樣的臨檢，還畢恭畢敬的接待，拿出戶口名簿來，讓他們一一照表核對。

那幾位警察也很盡責，不僅人要查個清楚，連屋子也要一一檢視，防備民家窩藏了什麼不法分子。警察到了孟老師的那一間三疊榻榻米的小屋的門口，對著關得好好的門面，先問問這一間房裡住的是什麼人，姑媽只好吞吞吐吐老實回答是一位孩子的老師。警察要求開門受檢，姑媽只好點頭，先敲敲門，沒人應，推開一看，竟然空無一人。

孟老師不見了！房間空空的，連棉被都疊好了放在櫥子裡了。跟姑媽應對警察的不對盤。警察不肯放過。

經驗老到的警察摸了摸櫥子裡的棉被，還是溫的，就知道人沒有走遠，馬上拿了手電筒到院子裡，細細的搜尋，但是一無所獲。他們依然不死心，把姑媽請到了客廳裡，要我姑媽好好的說實話。我那個姑媽哪見過這樣的陣仗？一五一十連本帶利的都說了。另一邊的兩位警察則在屋子裡仔細的檢查，任何一個角落都不放過。他們一間間屋子搜過了一通，我的帳子都讓他們掀開看了一看。但還是不死心，又要搜第二通，也許他們在屋外也有布陣，他們沒有見到有人逃出，便認定這個人一定還在屋子裡，我想。

第二遍的時候，終於把孟老師給搜了出來。原來她鑽到了姊姊的房間，擠在姊姊靠牆那一邊的被窩裡。姊姊已經是個小姑娘了，警察第一次搜查，姑媽就在旁邊，一聽說是馬家的大小姐，就不太好意思真的查看。這一次，沒有把被窩整個翻開，卻發現了姊姊有四隻腳，當然就把孟老師給請了出來。

好死不死的，孟老師有寫日記的習慣，警察在查她的三蓆小屋的時候，也找到了她的日記本，翻開讀了讀，讀到裡面寫著她總是懷疑有人要抓她，要謀害她，她總是在躲避這個人。而這個人似乎勢力龐大，爪牙密布，她隨時隨地都可能遭遇毒手。但是，這個人又是誰？在日記裡沒有明白的寫出。

她的這些記載卻激起了警察的同情心，覺得一定要好好的幫助她，要把她日記裡寫的那個壞蛋給抓到，讓這個可憐的女人再也不必恐懼度日。無奈不管怎麼問，孟老師堅持不說。記得那一位領頭的警官非常有禮而有情的跟孟老師說，你要是讓人欺負了，儘管說出來，再大的官我們也會查辦，一定要保護你。已經把話說到這個地步，孟老師就是一個不講。

我想，孟老師的確是長期活在恐懼裡的，她到我們家來，也沒有跟姑媽說實話，她住到我們家，也許為的是保命吧？她懷疑對方早就派人跟蹤她，因此連大街她都不太敢上，我們這才發現孟老師絕少出門。

警察並沒有把孟老師帶走，也沒有給姑媽定罪，也許看著這兩個女人真的不可能是什麼方面派來臥底的，事情就不了了之了。

第二天姑媽就問孟老師她的家修理得怎麼樣了。一天問不出結果，明天再問，如此拖了幾天，一點進度都沒有，但是平日粗線條的姑媽，卻並沒有說出要她搬出去的話。兩個人的爭執，都在於當晚的問題，孟老師總怪姑媽不該在那間小屋的門都還沒開的時候，就先說那間小屋裡住了人，惹起那麼多的事。兩個人為此吵了起來。於是姑媽就下逐客令了，請她馬上搬走。怪的是，兩人那麼合不來了，孟老師居然動也不動。我記得她們兩個人在客廳裡談判，孟老師坐在沙發上，姑媽站起來請她出去，她不理會。姑媽要去拿她的行李，然而她一點也沒有整理，不知應當從何入手。她穩穩的坐著，姑媽指揮我們小孩子，要大家把她搬出去，我們哪敢？何況也不一定搬得動？這兩個女人真是吵翻了天，論口才，姑媽不是孟老師的對手，氣得姑媽連下半身的名詞動詞都出了口，讓我非常吃驚，而孟老師總是心平氣和的反駁。

最後，只好又驚動了派出所。

費了那麼大的事，才把孟老師給請出了家門，離父親回國也只有幾天而已。父親回家之後，全家照例安安靜靜的，誰也不提。然而有一天，姑媽還是從頭到尾的跟父親作了報告。父親靜靜的聽了，一句話也沒說，看來事情也就完全的過去了。

過了一段時間，一年？還是兩年三年？我又可以在台北的許多地方見到孟老師，她漸漸變得不再是位講究衣著的女士，她越來越褴褛，越來越臃腫，手裡提著，要不就是背上背著一個袋子，又髒又爛的。那個袋子也漸漸越發的沉重而龐大了，就像她那身軀的變化。原本黑色的頭髮，早已化爲灰撲撲的一團。這位從前很怕什麼人跟蹤她的女士，現在卻常常出現在鬧市的大街上。我去西門町看電影、去中華路吃小館子、去台北車站搭車還是去衡陽街逛百貨公司，都可能會在路上遇到她。

有一回我沒來得及躲過迎面而至的孟老師，她在我的正前方堵住了我，那個時候我的個頭早就超過她一大截了。她的一雙眼睛翻上來盯住了我，對著她我心裡發毛，然而她卻輕聲的說，我認得你，你是馬教授的公子，還那麼淘氣嗎？直通通的眼神，很嚇人。後來，只要來得及，我就儘可能的躲開她。有一回，一見她我就閃到了對街，卻見她停在一家很體面的店鋪門前開罵，揮舞著胳膊指指點點，使出渾身的力氣，罵到後來居然不住的顫抖，只恨聲音還不夠她想要發洩的壯烈。人家看她是個神經病，好像已經不是頭一次，也不計較，連路人都不會多看一眼。大概對她有印象的人也很多了，鬧區裡沒日沒夜的背著大袋子在此在彼或向或背，彷彿有幾百個分身。

最後一次看到孟老師，我已經上了大學了。當時暮色沉沉，那天晚上我跟女友路過台北車站，遠遠的就能認出背著大袋子的那一襲身影，連忙拉著她要走開，想想有點不捨，又停了下來，我是想把孟老師看得分明些，卻依然不太敢靠近。

我問我的女友身上有多少錢，我把我們的錢都湊在一起，當然不會多，我跟她說，車站大門口的那個胖胖的白頭髮女神經，你看到了嗎？你敢不敢把錢拿去給她？她想了想，說好啊。

我遠遠的看著我的女友走近了她，看著她把錢給了孟老師，往事在腦海中飛快的翻滾，心口卻堵了一塊石頭也似，我只能在黑暗的一角悄悄的拭淚。

遠遠的，我看到孟老師跟我的女友說話。

她回到了身邊之後告訴我，她跟我說，真謝謝你啊，小妹妹，今天還能遇到你這麼好心的小妹妹，真想不到，小妹妹，誰都不理我了，真謝謝真謝謝！女友說，她一再的致謝，非常客氣，一點都不像是個有問題的女人嘛。

那是我最後一次見到孟老師。

到今天，五、六十年都過去了，我還是會常常想到她，孟老師，會不會是位對父親情有獨鍾的女人？會不會警察也讀到了若干她對父親的想法，卻沒有在她跟姑媽面前透露出來？要是父親娶了她，她後來會不會還是發瘋啊？她當了我們的媽，我們的命運，又會如何？這些問題也都無解，而我那每個細胞都是學者的父親，應該一輩子都沒有想到這一回事。

《聯合報》D3 副刊，101.7.6

賞析：

亮軒，本名馬國光，美國紐約市立大學傳播碩士，研究專長：語言與邏輯、美學、評論寫作、文學理論及散文。出版《石頭人語》、《筆硯船》、《書鄉細語》、《吻痕》和《不是借題發揮》等書。

這篇〈孟老師〉是一篇摹寫人物的文字，文章中沒有太多波瀾曲折、高潮迭起的故事情節，只是如工筆畫般細細描繪出曾經出現在作者家中的一位女性。「鼻梁高挺，細薄上揚的嘴唇，容長的臉蛋，白白的皮膚，臉上浮著一抹笑意」一個可人兒就浮現眼前。之後因戒嚴的一次警察臨檢，道出這位老師特異的行事風格，本來關係良好的兩家人，也因此而關係破裂，甚至長大後對老師唯恐避之不及。這樣的人物描寫，好似我們生活週遭中的一個人物縮影，我們冷眼用第三者角度看待，很難走近他人心防，卻又如此尖銳的描繪出活生生的人物情態。筆調從一開始對「孟老師」的仰慕到後來的鄙視，讓文章有了讓人意想不到的轉折，也讓文中人物更為立體鮮明。

我們在寫作上，也容易碰到這樣的題材。「人物」的形貌樣態、行為舉止都是直得深入觀察、細細體會的一個觀察點，如何寫出人物內在的生命精神，讓讀者感染其生命力量，才是一篇好文章的重點。

品味時間：

1. 在我們生活週遭中醫訂有許多你認識或不認識的人物，請你描述一下他們的樣貌。

2. 在描繪人物上，你最先觀察的焦點是什麼？為什麼？
3. 你可以說出幾本有名的小說或文章是以「人物」為主要的故事嗎？